

# 深圳市福彩公益金资助公益项目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民政局

乙方：深圳市信息无障碍研究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为了让深圳市福彩公益金发挥更大的社会服务作用，探索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新路子，引导社会组织及相关机构积极参与社会建设，深圳市民政局从福利彩票募集的慈善资金中安排部分资金用于资助和扶持符合“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宗旨，富有创意、惠及面广、有利于深圳公益事业发展的公益服务项目。

经深圳市福彩公益项目专家评审委员会评估、深圳市民政局批准，乙方成为深圳福彩公益金获选资助机构。根据福彩公益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如下资助协议：

## 一、资助项目名称

读写障碍发展计划 项目。

## 二、资助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肆佰伍拾元。

## 三、资金拨付

（一）按进度分期拨付款项。

1. 第一次拨款：协议签订批准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款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捌仟元。

2. 第二次拨款：乙方提交项目执行中期报告并获得评审委员